

##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1 日以书面送达和电话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姜长龙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关于审议《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摘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临 2018-083 号《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临 2018-084 号《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